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重庆莱美隆宇药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莱美隆宇)	1,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	3,350.00 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无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6,856.83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8.73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控股子公司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美药业）于 2026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重庆莱美隆宇药业有限公司融资授信进行担保的议案》。莱美药业董事会同意莱美药业为莱美隆宇向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申请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事项以签订的相关担保合同为准。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3 月 29 日和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中恒集团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下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用信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 2026 年度拟向各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人民币不超过 50.00 亿元（含 50.00 亿元），最终以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其中，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下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用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25）。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批准的综合授信额度下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用信担保额度内，无需再次履行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重庆莱美隆宇药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其他：莱美隆宇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控股子公司莱美药业持有莱美隆宇 100%的股份		
法定代表人	李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53556325416		
成立时间	2015 年 9 月 8 日		
注册地	重庆市长寿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南四支路 2 号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药品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销售：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以上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规定需审批许可的，未取得有关审批许可不得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2026 年 1-6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03,086,773.96	581,631,269.46
	负债总额	183,612,067.91	362,101,422.39
	资产净额	219,474,706.05	219,529,847.07
	营业收入	45,018,831.14	102,450,740.95
	净利润	-55,141.02	7,009,315.68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1.授信银行：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2.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 万元

3.品种：流动资金贷款

4.授信期限：12 个月

5.担保保证：莱美药业为上述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授信及担保相关协议尚未签署，协议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或文件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莱美药业为支持其全资子公司莱美隆宇业务发展，为其提供担保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莱美隆宇作为莱美药业的全资子公司，其经营情况稳定，具有偿还债务的能力，莱美药业对其提供担保符合其日常经营及长远业务发展需要，相关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2026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下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用信担保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含莱美药业及其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 46,856.83 万元（包含为四川康德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占公司 2025 年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 8.73%。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仅为《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盖章页）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4 日